

太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2年2月24日在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太原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魏民

各位代表：

受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五年主要工作回顾

过去的五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五年。面对更趋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极为繁重艰巨的疫情防控任务，全市人民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砥砺前行、开拓进取，实现“十三五”圆满收官、“十四五”良好开局，开启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新征程。

五年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五年来，我们在服务大局中发展、在开拓创新中提升，进行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探索实践。及时作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等决定，出台一批具有改革创新性的法规，助推工业强市、环境立市、城市“双修”、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实施。积极推动人大代表联络站点建设取得新成效，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深入我市亲贤社区、副委员长王晨到杏花岭街道调研时，对我市代表工作和代表联络站点建设给予充分肯定。

五年来，共召开常委会会议52次、主任会议95次，制定地方性法规15件、修改15件、废止9件，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04项，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329次，作出决议决定38项、依法任免、决定任免和批准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598人次，组织宪法宣誓164人次，圆满完成历次人代会批准的各项任务。

一、突出政治建设统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

五年来，我们牢牢把握人大机关是政治机关的第一属性，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做到旗帜鲜明讲政治。

强化思想引领，牢记领袖嘱托。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加强理论学习，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召开学用交流会，努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

坚持党的领导，紧跟市委步伐。市委高度重视、全面加强人大工作的领导，市委常委会多次研究人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省委常委、市委书记韦韬来太原工作不久，就亲临市人大机关调研指导，对人大工作精心谋划、提出要求，推动人大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我们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认真落实市委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主动向市委请示报告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352次，做到市委决策部署到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人大职能作用就发挥到哪里，实现人大工作与市委决策同频共振。

践行初心使命，坚定责任担当。积极开展维护核心、见诸行动主题教育，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员干部守初心、担使命的责任感和自觉性明显增强。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委会党组发挥带头作用，机关干部受到了一次深刻的政治教育、思想淬炼、精神洗礼，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上取得实效。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推动一批民生实事得到解决。

二、聚焦重点领域立法，提升良法善治水平

五年来，我们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扎实推进“小切口”立法，不断加快立法步伐，以更加务实管用的法规筑牢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法治根基。

突出转型发展立法。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重要指示，把保障转型发展作为立法的重中之重。修订旅游条例，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彰显“锦绣太原城”内涵。修改客运出租汽车服务管理条例，降低出租车司机从业资格准入门槛，进一步拓宽就业渠道，废止外商投资企业条例、市场管理条例、城镇企业职工失业保险条例等与转型发展不相适应的法规，为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提供法治保障。

突出民生事业立法。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襄汾“8·29”重大坍塌事故重要批示精神，制定农村自建房管理服务条例。制定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医疗急救服务管理条例等法规，修改老年人权益保障办法、养犬管理条例等法规，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制定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等法规，助力形成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制定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城乡环境卫生设施管理条例、建筑垃圾管理条例等法规，推动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

突出生态环保立法。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助推环境立市战略的实施，先后制定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办法等法规。落实全省生态文明建设立法计划，制定晋阳湖生态

保护与修复条例，为晋阳湖水更清、景更美、环境更优提供法治保障。

突出社会治理立法。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重要指示，制定城乡社区治理促进条例，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法治化、科学化、精细化水平。聚焦重点突破，抓住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的关键环节，制定和修改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城市绿化条例、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条例等法规，积极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

三、紧扣创新型监督，服务全市发展大局

五年来，我们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以富有成效的监督推动全市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围绕经济运行强化监督。审查批准“十四五”规划纲要，听取审议“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情况报告，每年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组织召开经济运行分析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年度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全过程审查重点部门和项目预算，加强政府债务审查监督，建成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中心，开启预算审查监督“联网+大数据+监督”新模式。稳步推进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实现中央确定的四类国有资产情况报告全覆盖。深入开展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监督，推动问题整改到位。支持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组织开展专题询问、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推动民营企业发展活力进一步释放。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开展监督，推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增强高质量发展动能。专题听取招商引资工作情况汇报，推动项目落地落实。

围绕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强化监督。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跟踪监督精准扶贫、农村饮水安全、畜牧业发展等工作，推动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巩固。听取审议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情况报告，进行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提出加强源头治理、严格产地检测等意见。围绕做好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听取审议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进农业产业发展情况报告，提出完善产权流转交易方式、加快构建农业产业经营体系等意见，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围绕改善生态环境强化监督。坚持年初第一次常委会听取审议环境保护情况报告，专题听取审议大气污染防治、生活垃圾分类、建筑垃圾等工作情况报告，视察调研扬尘污染防治、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八河”综合治理工程，对有关法律法规连续开展执法检查，助力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组织百名“五级”人大代表集中视察“四治”一体推进情况，提出加快修复山体生态、保护水资源生态、加强城市管理 etc 意见，助推文明城市建设成果。

围绕增进民生福祉强化监督。突出安全生产，专题审议餐饮业安全生产监管情况，建立长效机制。持续加大文旅融合等工作监督力度，促进旅游业加快发展。跟踪监督学前教育、民办教育、职业教育及教师队伍建设工作，持续关注中医药振兴发展，听取养老事业发展情况汇报。组织人大代表视察地铁2号线、汾河三期四期治理、解放路和钟楼街片区改造等重点工程，努力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围绕法治太原建设强化监督。听取审议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推进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全覆盖，严格审查制度，切实维护国家法治统一。聚焦司法为民，听取审议“两院”司法体制改革、刑事执行检察、破产案件审理、民事公益诉讼等工作情况报告，推动审判、检察工作质效不断提升。加强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工作监督，专题听取法院执行工作审议意见整改情况汇报，现场督办执行难信访事项，助力政治生态优化、社会风气改善，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四、持续优化服务保障，彰显代表工作活力

五年来，我们尊重人大代表主体地位，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尽责，代表工作更接地气、代表履职更具活力、代表建议更贴民意。

丰富代表履职活动。组织人大代表赴全国人大北戴河培训基地、井冈山干部学院进行集中培训，提高理论素养，拓展开阔视野，交流工作经验，增强履职能力。每年组织省、市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视察调研，为代表提出高质量建议创造条件。组织我市出省人大代表赴晋中开展跨地区专题调研，积极为文旅融合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言献策。组织召开全市县乡人大代表工作推进会，实地观摩学习，出台工作意见，加强跟踪指导，推动基层代表工作取得新进展。

拓宽代表联系渠道。落实“双联系”制度，18名常委会组成人员与186名代表建立联系，通过走访、座谈等形式，听取代表意见和建议。邀请代表列席“一府两院”重要会议，组织代表参加工作评议、旁听庭审等活动，促进代表知情知政。加强代表联络站点规范化建设，召开全市代表联络站点工作推进会，建成乡街、村居代表联络站点518个，5290名“五级”人大代表全部编组进站，累计接待群众11863人次，收到群众意见建议14217件，解决群众反映问题8579件。

办好代表议案建议。启动代表履职信息平台办理系统，实现议案建议网上提交办理。实施“五办联动”工作机制，制定代表重点建议处理办法，召开建议办理推进会，落实重点建议办理与代表“三见面”制度，保证代表全过程参与，做到既重结果、也重过程。五年来，共办结代表议案23件，办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1520件，落实率达到70%以上。重点督办建议86件，落实率达到100%，一批涉及改革发展稳定和群众关切的重点难点问题得到解决。

五、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五年来，我们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努力夯实履职基础，不断提升工作水平。

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和常委会党组工作规则，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不断强化思想政治建设。积极发挥机关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党建工作制度，促进党建和人大工作深度融合，推动机关党建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召开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定期开展警示教育，支持和保障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不断完善机构设置。推进人大机构改革，内务司法委员会更名为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成立社会建设委员会。贯彻省委推进县乡人大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开展专项调查研究和督办检查，落实基层人大编制管理相关规定，规范县级人大机构设置与名称，推动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不断提升。

努力增强工作质效。扎实推进制度建设，修改制度34件，废止3件，新制定7件，有效提高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加强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市委实施细则，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紧扣人大法定职权和履职特点，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参加各类专题培训，赴外地人大学习考察，不断提升法治意识和履职能力。加强“太原人大”网站、微信公众号建设，提高《太原人大》办刊质量，持续加大舆论宣传力度。

各位代表，总结过去五年的工作，我们更加深刻感悟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光芒和实践伟力。常委会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党的创新理论指引的结果，是市委正确领导、省人大有力指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职工辛勤劳动、担当尽责、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及县(市、区)人大常委密切配合、协同努力的结果，是全市人民积极参与、充分信任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还需在实践中进一步彰显，“小切口”立法还需进一步探索和实践，监督的刚性和实效性还需进一步增强，服务保障代表履职的机制、载体和形式还需进一步创新，常委会自身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这些都需要在今后工作中不断地改进和提升。

五年工作主要体会

五年的履职实践深刻启示我们，所有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

一是必须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永葆鲜明政治本色。五年来，党中央高度重视人大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就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对地方人大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我们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决策部署，主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始终做到与市委思想上同心、目标上同步、行动上同步。实践证明，只有在党的领导下，我们的工作才能沿着正确的方向不断前进，在全市工作大局中发挥重要作用。

二是必须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支持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五年来，我们不断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切实增强人大工作的民意基础。向社会公开征集立法、监督议题，注重从人大代表建议和群众来信来访中确定监督重点，围绕议题广泛听取意见建议，邀请人大代表和公民旁听人大常委会会议，及时将工作中重大事项向社会公布，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实践证明，只有把各方面社情民意统一于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之中，才能厚植国家权力机关的人民民主基础。

三是必须肩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重要职责，全面提升工作质量和水平。五年来，我们不断完善立法程序，出合法规起草、论证咨询等多项制度。注重监督方式创新，综合运用专题询问、工作评议、满意度测评等方式，增强监督实效。严格人事任免程序，完善任前培训、考试制度，确保省委、市委人事安排意图圆满实现。实践证明，只有不断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才能使人大工作充满生机活力。

四是必须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五年来，我们发挥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优势，组织代表参加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座谈交流、新闻对话等活动。发挥代表联络站点作用，将代表联系群众与便民服务活动相结合，推动一批群众关心关注问题的解决。出台市人大代表反映群众信访事项办理办法，有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实践证明，只有顺应民心、反映民意、贴近民生，我们的工作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认可。

五是必须始终坚持守正创新，在提升履职水平中彰显人大作为。五年来，我们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积极探索体现人大特点、发挥人大大优势的新方法、新机制，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用心用情服务代表，推进智慧人大建设，讲好新时代人大故事。实践证明，只有坚持打铁必须自身硬，做到政治过硬、作风过硬、能力过硬，才能更好担负起新时代赋予人大工作的职责使命。

对今后工作的建议

今后五年是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努力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的关键时期，新的使命、新的征程对人大工作提出新的要求。建议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着眼“四个走在前列”，聚焦“四个高地”建设，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牢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依法履职、担当作为、接续奋斗，为我市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作出新的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扛起政治责任。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和政治优势。新征程上，我们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作用，旗帜鲜明讲政治。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实施意见》，把捍卫“两个确立”的思想认识转化为做到“两个维护”的行动自觉。要坚决贯彻党中央及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坚定扛起政治责任，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各项工作全过程，把忠诚注入血液里、融入事业中、写在大地上。

二、发挥立法主导作用，不断提高立法质量。科学编制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加强重点领域立法。注重开展“小切口”立法，突出地方特色。积极探索“开门立法”有效机制，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今年将制定学校安全、大数据促进、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体育发展方面4件法规，修改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城市绿化条例、城市供水管理办法、雷电灾害防御条例、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条例等5件法规，对乡村振兴、电梯安全、轨道交通、燃气管理等12个项目进行立法调研。认真落实省委《关于推动山西中部城市群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主动加强与忻州、晋中、吕梁、阳泉人大的对接联系，建立区域协同立法机制，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汾河治理、文化旅游等方面立法，发挥太原作为中部城市群龙头的集聚效应和扩散效应。按照省委“一群两区三圈”新的区域发展布局，围绕加快推动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建设，协同开展立法调研，用法治方式支持太忻一体化经济区高质量发展，推动太忻一体化经济区强势起步，为确保市委提出的“一年见效、三年成形、五年成势、十年成城”发展目标顺利实现提供法治保障。

三、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提升监督质效。积极探索建立监督工作新机制，综合运用多种监督方式，不断增强监督工作的刚性和实效。今年将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监督：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制定听取审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五年规划，对太原国家等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农业“特”“优”战略实施等重点领域开展监督，对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服务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助力“四治”一体推进，开展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城市污水处理和“九河”上游生态治理等情况监督，对晋阳湖生态保护治理进行执法检查，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三是聚焦民生福祉，对就业、养老、医疗保障、安全生产、公共设施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等情况进行监督，开展农村自建房管理服务等条例执法检查，回应群众关切。四是加大法治政府建设监督力度，重点关注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法官队伍建设和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持续推动“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关注信访涉众案件，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五是探索加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任后监督有效形式，听取审议政府职能部门负责人、法官、检察官履职情况报告，开展工作评议，进行满意度测评，促进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履职尽责整体效能不断提升。

四、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充分发挥代表作用。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发挥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植根人民的特点和优势，不断创新代表工作的内容、方法和载体，丰富闭会期间代表活动，支持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打造高质量履职平台。按照“巩固、充实、增强、提升”的要求，加大代表联络站点建管用力度，建设智慧人大，实现市县乡三级人大网络信息互联互通。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效。加大代表建议办理力度，认真落实代表重点建议处理办法，严格执行“三见面”制度，保障人大代表全过程参与。创新代表履职实践。落实“双联系”工作制度，扎实做好代表培训工作，完善代表履职评价机制，不断提升代表工作规范化水平。

五、夯实依法履职基础，努力强化自身建设。按照“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强化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努力建设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成员示范作用，带头做好调查研究，带头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带头脚踏实地、实事求是。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市委实施细则，持之以恒反对“四风”。加强对干部的教育和培养，切实改进工作作风，锤炼过硬本领，努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人大工作队伍。

各位代表，团结就是力量，奋斗开创未来。当好全省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排头兵，已经成为太原最鲜明的主题、最强硬的旋律。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为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作出人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